



CHINA E-LEARNING GROUP LIMITED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業績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23,253	26,692
銷售成本		(19,398)	(8,659)
毛利		3,855	18,033
其他收益	4	3,192	161
銷售開支		(2,159)	(2,157)
行政開支		(43,290)	(46,368)
商譽減值虧損	10	(326,115)	(321,483)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33,060)	—
經營虧損		(397,577)	(351,814)
融資成本淨額	5	(78,059)	(12,589)
除稅前虧損	6	(475,636)	(364,403)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258	(1,459)
本年度虧損		(475,378)	(365,862)
股息	8	—	—
本年度虧損		(475,378)	(365,862)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479,757)	(365,862)
非控股權益		4,379	—
		(475,378)	(365,862)
每股虧損	9		
— 基本		(129.45仙)	(209.30仙)
— 攤薄		不適用	(經重列) 不適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475,378)	(365,862)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600</u>	<u>3,454</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474,778)</u>	<u>(362,408)</u>
全面虧損總額應佔：		
本公司持有人	(479,157)	(362,408)
非控股權益	<u>4,379</u>	<u>—</u>
	<u>(474,778)</u>	<u>(362,40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0	31,506	326,115
其他無形資產		265	36,907
持有人佔用土地租賃權益		1,03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32	6,751
金融衍生工具		316	64,455
按金		—	5,650
		<u>41,858</u>	<u>439,878</u>
流動資產			
存貨		132	2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14,848	12,47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權益股東之款項		460	—
持有人佔用土地租賃權益		40	—
可收回稅項		—	2,1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218	2,636
		<u>52,698</u>	<u>17,24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25,045	3,568
應繳稅項		252	—
應付董事款項		116	251
		<u>25,413</u>	<u>3,819</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85</u>	<u>13,4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9,143</u>	<u>453,30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236,282	141,382
儲備	13	(476,356)	(78,579)
非控股權益		3,768	—
		<u>(236,306)</u>	<u>62,803</u>
總權益		<u>(236,306)</u>	<u>62,803</u>
非流動負債			
其他貸款		49,435	49,435
金融衍生工具		1,640	—
可換股貸款票據		254,374	341,070
		<u>305,449</u>	<u>390,505</u>
		<u>69,143</u>	<u>453,30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約為236,306,000港元，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製。

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在內之安排，本集團應能於來年維持本身作為持續經營實體：

1.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降低經常性開支及成本，並積極為現有業務發掘機會，以取得獲利且產生正現金流量之業務；
2. 本公司董事正考慮擴大本公司資本基礎之不同方法，為本集團籌集更多資金；
3. 本公司董事將繼續縮減低溢利回報之業務；及
4.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湖南國訊醫藥網絡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湖南國訊醫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北京中醫藥大學就經營北京中醫藥大學遠程教育學院(「遠程教育學院」)，訂立共建北京中醫藥大學網絡教育學院協議書(「共建協議」)。根據共建協議書湖南國訊醫藥有權分佔遠程教育學院之60%純利。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遠程教育學院帶來收益約人民幣30,265,000元(相當於約34,307,000港元)，純利則約為人民幣16,189,000元(相當於約18,361,000港元)。共建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屆滿。本公司董事預期，共建協議可予重續，其分成比例不少於51%，經重續協議下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亦將不遜於共建協議。

基於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信納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屬合適。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假設本集團未能繼續作為持續經營實體時，可能需要對賬面值及重列資產和負債所作出之任何調整。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空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支付款項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有關金融工具披露之修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對沖境外業務之淨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八年頒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進行調整。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修訂本）	符合資格對沖之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支付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預付款項撥款規定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撇減金融負債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學費收益	23,239	26,615
教學產品銷售	14	—
營運應用軟件產品	—	77
	<u>23,253</u>	<u>26,692</u>

業務分類

本集團超過90%收入、業績、資產及負債乃源自提供職業教育、行業認證課程、技能培訓及教育諮詢，故並無披露本集團業務分類之詳細分析。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收入亦主要源自該地區。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類。

4. 其他收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	65	—
利息收入	25	149
雜項收入	145	12
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收益	1,982	—
租金收入	975	—
	<u>3,192</u>	<u>161</u>

5.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	35,220	31,686
金融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42,839	(19,097)
	<u>78,059</u>	<u>12,589</u>

6. 除稅前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及津貼	8,904	8,226
—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43	27
— 以股份支付開支	18,851	24,632
— 雜項	50	100
總僱員成本	27,848	32,985
核數師酬金	300	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1,002	487
— 包括於銷售開支內	11	3
— 包括於行政開支內	605	491
	1,618	98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4,572	3,404
土地自用租賃權益之攤銷	45	—
商譽減值	326,115	321,483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	33,060	—
存貨減值	95	9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916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757	4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4	—
研究及開發開支	—	18
經營租約支出：		
— 物業	5,236	4,035
— 其他	167	69
	5,403	4,10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	35,220	31,686
金融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	42,839	(19,097)
匯兌(收益)虧損	(65)	9
利息收入	(25)	(149)
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收益	(1,982)	—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中國	252	1,459
往年超額撥備：		
— 中國	(510)	—
所得稅(抵免)開支	<u>(258)</u>	<u>1,459</u>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收入產生或得自香港，故財務報表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無)。

於中國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於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藉第63號法令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內資及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均劃一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現時享有相關稅務機關所授出稅務優惠的中國附屬公司將享有過渡期。現時按低於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的中國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較低稅率，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五年內逐步過渡至新劃一稅率2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內所得稅稅率25%即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的稅率，本集團業務主要按此稅率納稅。

本年度的所得稅(抵免)開支與綜合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475,636)</u>	<u>(364,403)</u>
按相關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82,110)	(59,73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80,863	60,97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200)	(2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332	242
非牟利組織獲授豁免之稅務影響	(633)	—
往年超額撥備	(510)	—
附屬公司獲授豁免之稅務影響	—	1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開支	<u>(258)</u>	<u>1,459</u>

8. 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於結算日後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79,75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65,862,000港元)，以及經調整以反映年內發行新股份及因可換股貸款票據獲轉換而發行股份之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約370,591,000股普通股(二零零八年：約174,798,000股普通股，因股份合併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而經重列(如財務報表附註28(g)所載))計算。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經重列)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282,764	50,728
發行新股份之影響	22,915	90,411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	10
因可換股貸款票據獲轉換而發行股份	64,912	33,649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u>370,591</u>	<u>174,798</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因二零零九年之股份合併而予以追溯調整。

因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兌換股份對本集團之每股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果，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未予以調整。

10. 商譽

	本集團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	<u>647,598</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647,598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附註(a))	31,222
年內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附註(b))	28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79,104</u>
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u>(321,483)</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321,483)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326,1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47,598)</u>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1,506</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6,115</u>

附註：

- (a) 商譽乃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收購IIN Medical (BVI) Group Limited (「IIN Medical (BVI)」) 及其附屬公司時產生。
- (b) 商譽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收購IIN Medical (BVI)之附屬公司湖南國訊醫藥網絡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時產生。

商譽減值測試

a. 收購新北大商學網集團有限公司 (「新北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考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 (「利駿行」) 所作之估值，進行因收購新北大所產生商譽的減值測試。由於新北大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錄得負現金流量，而該狀況預期於可見未來仍然持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收入法不適合反映新北大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價值。資產基準法採納作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值方法，而利駿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進行估值採納收入法。基於上述業務估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有關因收購新北大而產生商譽之減值虧損326,115,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321,483,000港元)。因此，因收購新北大而產生之商譽已視為獲全數減值。

b. 收購IIN Medical (BVI)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參照利駿行作出之估值，就因收購IIN Medical (BVI)而產生之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有關估值乃根據從最新未來五年財政預算 (貼現率16.25%) 而進行之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而五年期間內之其餘預測參照年增長率2.4%作出推斷。此外，估值已按本公司董事預期共建協議將按不優於現有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續約之基準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該業務估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因收購IIN Medical (BVI)業務而產生之商譽進行減值。

商譽之可收回金額已按使用價值計算基準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之主要因素為收益及直接成本之貼現率、增長率及預期變動。資本資產定價模式已獲採納作估計貼現率，乃使用與IIN Medical (BVI)從事類似業務之其他公司之市場數據。收益及直接成本之變動乃根據IIN Medical (BVI)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而作出。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916	585	—	—
減：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916)	—	—	—
	—	585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24	11,067	1	—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176)	(468)	—	—
預付款項	2,500	1,294	1,138	931
	<u>14,848</u>	<u>12,478</u>	<u>1,139</u>	<u>931</u>

貿易應收賬款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30日內	—	6	—	—
31日至60日間	—	—	—	—
61日至90日間	—	14	—	—
超過90日	—	565	—	—
	<u>—</u>	<u>585</u>	<u>—</u>	<u>—</u>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之賒賬期一般為交單日起計30日。

於各呈報期末，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乃個別釐定是否需要減值。個別減值之應收款項乃根據其客戶之信貸紀錄(如財政困難或拖欠款項)及現行市況確認。本集團並無就結欠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有關貿易應收賬款減值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916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16</u>	<u>—</u>	<u>—</u>	<u>—</u>

本集團有關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68	—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757	468	—	—
撥回金額	(70)	—	—	—
匯兌調整	21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76</u>	<u>468</u>	<u>—</u>	<u>—</u>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下列並非以實體相關功能貨幣之貨幣而列值之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美元(千美元)	—	7	—	—
人民幣(人民幣千元)	<u>7,991</u>	<u>5,320</u>	<u>—</u>	<u>—</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79	1,109	—	—
其他應付款項	20,666	1,203	100	—
已收貿易按金	—	50	—	—
預收款項	1,150	—	—	—
應計費用	2,050	1,206	902	776
	<u>25,045</u>	<u>3,568</u>	<u>1,002</u>	<u>776</u>

貿易應付賬款於呈報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30日內	—	447	—	—
31日至60日間	—	488	—	—
61日至90日間	—	152	—	—
超過90日	1,179	22	—	—
	<u>1,179</u>	<u>1,109</u>	<u>—</u>	<u>—</u>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下列並非以實體相關功能貨幣之貨幣而列值之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人民幣千元)	<u>14,584</u>	<u>2,340</u>	<u>—</u>	<u>—</u>

13. 股本及儲備

(a) 本集團

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本集團儲備之數額及其變動於年報第3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b)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 支付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兌換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5,364	41,562	5	24,415	—	—	(69,797)	—	21,549
本年度虧損	—	—	—	—	—	—	(365,862)	—	(365,862)
其他全面虧損	—	—	—	—	3,454	—	—	—	3,454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3,454	—	(365,862)	—	(362,408)
根據配售發行股份	50,000	25,025	—	—	—	—	—	—	75,025
因可換股貸款票據獲轉換 而發行股份	66,000	66,000	—	—	—	—	—	—	132,000
股份發行開支	—	(2,000)	—	—	—	—	—	—	(2,000)
因購股權獲行使 而發行股份	18	18	(5)	—	—	—	—	—	31
僱員購股權權益	—	—	24,632	—	—	—	—	—	24,632
可換股貸款票據 之股權部分	—	—	—	—	—	285,987	—	—	285,987
註銷可換股貸款票據， 按公平值	—	—	—	—	—	(59,580)	—	—	(59,580)
轉換可換股貸款票據	—	—	—	—	—	(52,433)	—	—	(52,43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41,382	130,605	24,632	24,415	3,454	173,974	(435,659)	—	62,803
本年度虧損	—	—	—	—	—	—	(479,757)	4,379	(475,378)
其他全面虧損	—	—	—	—	600	—	—	—	600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600	—	(479,757)	4,379	(474,778)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	—	—	—	(4,379)	(4,379)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3,768	3,768
根據補足配售發行新股份	28,000	22,400	—	—	—	—	—	—	50,400
因可換股貸款票據獲轉換 而發行股份	66,900	77,320	—	—	—	(53,145)	—	—	91,075
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	—	—	—	—	—	(7,944)	—	—	(7,944)
股份發行開支	—	(1,181)	—	—	—	—	—	—	(1,181)
僱員購股權權益	—	—	18,851	—	—	—	—	—	18,851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股權部分	—	—	—	—	—	25,079	—	—	25,079
附屬公司之已失效儲備*	—	—	—	(24,415)	—	—	24,415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282	229,144	43,483	—	4,054	137,964	(891,001)	3,768	(236,306)

*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即ProSticks BVI Limited）已取消註冊，其資本儲備轉撥至累計虧損。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內獨立核數師報告包含經修改之核數師意見：

「不表示意見的基礎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產生虧損約475,378,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錄得綜合負債淨額約236,306,000港元。在達致意見時，我們已考慮財務報告附註2有關採用持續經營基準作為編製財務報告基準之披露是否足夠。誠如財務報告附註2所述，貴集團現正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其財務及現時流動資金狀況。財務報告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乃視乎其他貸款到期日之延期及於到期日之尚未償還可換股貸款票據金額。財務報告並無載入倘若所推行的有關措施未能取得成功時而須作出的調整。我們認為，財務報告已就有關情況作出適當披露，惟我們認為貴集團採用持續經營基準是否適當之主要不明朗因素極不肯定，故此我們不表示意見。

不表示意見

鑑於有關持續經營基準存在重大基本不明朗因素，故我們無法就財務報告是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發表意見。我們認為，在所有其他方面而言，財務報告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23,25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692,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2.9%。營業額減少，主要因為下列因素之合併影響：1)中國銀行業受世界金融危機之影響，對新北大之業績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其營業額由二零零八年約26,615,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九年約948,000港元，及2)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收購國訊醫藥集團，該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貢獻約22,305,000港元營業額。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6%降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6%。毛利率下降，主要因為新北大營業額大幅下降，而其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固定經常性開支)仍維持於與二零零八年相若之水平，另亦因為國訊醫藥集團之毛利率較新北大於二零零八年之毛利率低所致。

回顧年度其他收益由二零零八年約161,000港元上升至約3,192,000港元，主要來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收益及新北大於年內所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約1,982,000港元及975,000港元。

雖然國訊醫藥集團之經營業績已併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惟本集團之行政開支仍由二零零八年約46,368,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43,29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以股支付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24,632,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18,851,000港元，加上管理層於回顧年度採取措施減少開支及成本。

由於新北大表現惡劣，管理層已再次評估有關收購新北大所涉商譽及該公司其他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因而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就商譽及無形資產分別錄得326,115,000港元及33,060,000港元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由二零零八年約12,589,000港元增至二零零九年約78,059,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包括可換股貸款票據負債部分之利息約35,22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1,686,000港元)及可換股貸款票據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變動約42,83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增加19,097,000港元)。

因此，本年度之綜合虧損由二零零八年之約365,862,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九年之約475,378,000港元。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活動產生之現金收入及發行新股份所籌得之額外資金為業務融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約52,69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7,249,000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37,21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36,000港元)。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值約為41,85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39,878,000港元)，包括商譽、其他無形資產、有關可換股貸款票據之金融衍生工具、物業、廠房和設備及持有人佔用租賃土地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94,55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57,127,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之銀行借貸。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約為25,41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819,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董事款項、應繳稅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總額約為305,4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90,505,000港元)，包括可換股貸款票據及其他貸款。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330,86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94,324,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為236,3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資產淨值62,803,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總負債對總資產之比率)約為3.50(二零零八年：0.86)。

股本

配售股份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合共190,000,000股普通股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訂立之先舊後新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0.18港元之價格獲配售。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35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五日，合共90,000,000股普通股根據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訂立之配售協議按每股0.18港元之價格獲配售。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800,000港元。

股份合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每五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合併成一股每股面值0.50港元之普通股一事生效。

可換股票據

因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新北大集團的100%權益，本公司發行可換股票據（「二零零八年可換股票據」）以償付收購的部分代價。二零零八年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如下：

發行日期：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本金總額： 720,000,000港元

年利率： 票據並不附帶任何利息

適用轉換價： 每股0.20港元（其後因上述配售股份及股份合併而調整為每股0.98港元）（可予調整）

到期日： 發行日起計36個月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可換股票據之未償還本金總額為284,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38,000,000港元）。

下文載列年內二零零八年可換股票據之轉換詳情：

轉換日期	可換股票據之本金額 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之數目 (經股份合併調整)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	49,000,000	49,000,000
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八日	44,000,000	44,000,000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13,600,000	13,600,000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日	13,600,000	13,600,000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六日	13,600,000	13,600,000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五日，本金額20,000,000港元之二零零八年可換股票據已獲贖回。

因收購IIN Medical (BVI) Group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國訊醫藥集團」)的100%權益，本公司發行可換股票據(「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以償付收購的部分代價。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如下：

發行日期：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本金總額： 32,770,000港元

年利率： 票據並不附帶任何利息

適用轉換價： 每股0.32港元(其後因上述配售股份及股份合併而調整為每股1.57港元)(可予調整)

到期日： 本金額約20,150,000港元於發行日起計48個月到期；其餘本金額約12,620,000港元於發行日起計24個月到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可換股票據之未償還本金總額為32,77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引致之外匯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外幣借貸，亦沒有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或然負債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抵押。

營運回顧

中國銀行業受世界金融危機之影響，對新北大之業績表現造成不利影響。由於與中國銀行業協會合辦之項目並不成功，新北大已將重心轉移至向其他行業從業員提供培訓課程。鑑於新北大現時運營之不明朗因素，管理層已再次評估有關收購新北大所涉商譽及該公司其他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因而本集團就商譽及無形資產分別錄得326,115,000港元及33,060,000港元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國訊醫藥集團。自此以來，國訊醫藥集團為本集團帶來約22,305,000港元收益，亦為本集團之業績貢獻3,405,000港元溢利。

北京中醫藥大學與湖南國訊醫藥網絡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湖南國訊醫藥」，IIN Medical (BVI) 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九日訂立的「共建北京中醫藥大學網路教育學院協議書」（「共建協議」）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屆滿。根據共建協議，湖南國訊醫藥有權分得北京中醫藥大學遠程教育學院（「遠程教育學院」）的60%溢利，而本集團正就重續共建協議與訂約對方商討，本公司董事預期，共建協議將按照不少於51%的分成比例及不遜於共建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予以重續。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56名僱員（二零零八年：82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於回顧年內，僱員總成本約為27,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985,000港元），較上一年減少約15.6%。僱員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以股份支付開支由二零零八年約24,632,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約18,851,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維持於市場水平，僱員在本集團每年檢討之整體薪酬及花紅制度架構下，按其工作表現獲得報酬。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購股權。於本年度，已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前景

鑑於新北大現時運營之不明朗因素，集團將重組其業務，終止經營若干虧損及高風險項目，將本集團所面臨之財務及商業風險盡量降低。集團預期，國訊醫藥集團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及現金流量，故將繼續集中就中醫開發新持續教育課程。

為改善本集團之財政狀況，集團已考慮多個途徑加大本集團之資本基礎，包括計劃發行新股份，為本集團提供新資金。同時，本集團會繼續為現有業務物色商機，以提升本集團股東價值，及進一步降低本集團之商業風險。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成立，負責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凱寧女士(委員會主席)、黃潤權博士及黃崇興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內曾舉行四次會議。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經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意見為該等報表遵循適用會計準則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與外聘核數師審議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和方法，並就(其中包括)本公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之事宜與本公司管理層進行討論且已提供相關推薦意見。

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在本公告所載列之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本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偏離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該條文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重選。目前，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就遵守此守則條文而言已作出充足計量。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宏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陳宏先生、王慧女士及韋健亞女士(為執行董事)，以及黃潤權博士、陳凱寧女士及黃崇興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刊登七日。